

中山大学法学院 2022 年博士研究生考试

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

姓名：_____ 性别：_____

身份证号：_____

本人郑重承诺：

1. 本人独立参加考试，考试过程无替考、代考等行为。
2. 严格按照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，真实、准确、完整提交报名信息 and 各项材料。如提供虚假、错误信息或弄虚作假，本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。
3. 自觉遵守中国相关法律、学校及招生单位考试纪律、考试规则，诚信考试，不作弊。
4. 自觉服从学校及招生单位安排，接受面试小组和工作人员的管理、监督和检查。
5. 考试现场只带必要的白纸、笔等文具，不携带任何书籍书刊、报纸、图片、相关文字或电子资料；不打电话、不离场，不做与考试无关的事情；不对考试现场及过程进行录音录像；考后不向他人透露考试题目及考试现场情况。
6. 如不遵守考场规则，不服从考务工作人员管理，有违纪、作弊等行为，将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》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及学校相关规定接受处理。

考生签名：

年 月 日